

国家标准

照相器材维修工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制定

TB852
200206
Z
1113917

国家职业标准

照相器材维修工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制定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惠新东街1号 邮政编码: 100029)

出版人: 张梦欣

*

北京印刷三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850毫米×1168毫米 32开本 1.125印张 20千字

2002年6月第1版 2002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 3000册

统一书号: 155045·40

定价: 6.00元

读者服务部电话: 64929211

发行部电话: 64911190

出版社网址: <http://www.class.com.cn>

说 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的有关规定，为了进一步完善国家职业标准体系，为职业教育培训提供科学、规范的依据，劳动和社会保障部组织有关专家，制定了《照相器材维修工国家职业标准》（以下简称《标准》）。

一、本《标准》以《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分类大典》为依据，以客观反映现阶段本职业的水平和对从业人员的要求为目标，在充分考虑经济发展、科技进步和产业结构变化对本职业影响的基础上，对本职业的活动范围、工作内容、技能要求和知识水平作了明确规定。

二、本《标准》的制定遵循了有关技术规程的要求，既保证了《标准》体例的规范化，又体现了以职业活动为导向、以职业技能为核心的特点，同时也使其具有根据科技发展进行调整的灵活性和实用性，符合培训、鉴定和就业工作的需要。

三、本《标准》依据有关规定将本职业分为五个等级，包括职业概况、基本要求、工作要求和比重表四个方面的内容。

四、本《标准》是在各有关专家和实际工作者的共同努力下完成的。参加编写的主要人员有：沙占祥、宋永

钢、李英敏、张明；参加审定的主要人员有：钱元凯、高大学、刁惠香、李国庆、易威、吴鹏、陈蕾、李克。本《标准》在制定过程中，得到中国摄影家协会的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致谢。

五、本《标准》业经劳动和社会保障部批准，自 2002 年 2 月 11 日起施行。

照相器材维修工 国家职业标准

1. 职业概况

1.1 职业名称

照相器材维修工。

1.2 职业定义

使用专用工具，对照相器材进行维护、修理的人员。

1.3 职业等级

本职业共设五个等级，分别为：初级（国家职业资格五级）、中级（国家职业资格四级）、高级（国家职业资格三级）、技师（国家职业资格二级）、高级技师（国

家职业资格一级)。

1.4 职业环境

室内，常温。

1.5 职业能力特征

有一定的分析、判断及自学能力，手、眼准确协调，能熟练、准确、稳定地运用手指进行操作，双眼矫正视力达 5.0，无色盲。

1.6 基本文化程度

初中毕业。

1.7 培训要求

1.7.1 培训期限

全日制职业学校教育，根据其培训目标和教学计划确定。晋级培训期限：初级不少于 200 标准学时；中级不少于 180 标准学时；高级不少于 160 标准学时；技师不少于 160 标准学时；高级技师不少于 160 标准学时。

1.7.2 培训教师

培训初、中级照相器材维修工的教师应具有本职业

高级以上职业资格证书或相关专业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培训高级照相器材维修工的教师应具有本职业技师职业资格证书3年以上或相关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3年以上；培训技师的教师应具有本职业高级技师职业资格证书或相关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并具有丰富的生产和工艺实践经验；培训高级技师的教师应具有本职业高级技师职业资格证书4年以上或相关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4年以上，并具有丰富的生产组织和工艺实践经验。

1.7.3 培训场地设备

标准教室以及具备必要的照相器材测试仪器和专用工具的技能训练场所。

1.8 鉴定要求

1.8.1 适用对象

从事或准备从事本职业的人员。

1.8.2 申报条件

——初级（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

(1) 经本职业初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毕（结）业证书。

(2) 在本职业连续见习工作2年以上。

(3) 本职业学徒期满。

——中级（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

(1) 取得本职业初级职业资格证书后，连续从事本

职业工作 3 年以上，经本职业中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毕（结）业证书。

(2) 取得本职业初级职业资格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5 年以上。

(3) 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7 年以上。

(4) 取得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核认定的、以中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中等以上职业学校本职业（专业）毕业证书。

——高级（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

(1) 取得本职业中级职业资格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4 年以上，经本职业高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毕（结）业证书。

(2) 取得本职业中级职业资格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7 年以上。

(3) 取得高级技工学校或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核认定的、以高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高等职业学校本职业（专业）毕业证书。

(4) 大专以上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生，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3 年以上。

——技师（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

(1) 取得本职业高级职业资格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5 年以上，经本职业技师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毕（结）业证书。

(2) 取得本职业高级职业资格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8 年以上。

(3) 取得本职业高级职业资格证书的高级技工学校本职业(专业)毕业生,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5年以上。

(4) 大学本科相关专业毕业生,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5年以上。

——高级技师(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

(1) 取得本职业技师职业资格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3年以上,经本职业高级技师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毕(结)业证书。

(2) 取得本职业技师职业资格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5年以上。

1.8.3 鉴定方式

分为理论知识考试和技能操作考核。理论知识考试采用闭卷笔试方式,技能操作考核采用现场实际操作方式。理论知识考试和技能操作考核均实行百分制,成绩皆达60分以上者为合格。技师、高级技师鉴定还须进行综合评审。

1.8.4 考评人员与考生配比

理论知识考试考评人员与考生配比为1:20,每个标准教室不少于2名考评人员;技能操作考核考评员与考生配比为1:5,且不少于3名考评员。

1.8.5 鉴定时间

各等级的理论知识考试时间均为120 min;技能操作考核时间为120~240 min。

1.8.6 鉴定场所设备

理论知识考试场所:标准教室。

技能操作考核场所：应具备能满足技能操作考核需要的相关仪器设备，以及所需的维修工具。

2. 基本要求

2.1 职业道德

2.1.1 职业道德基本知识

2.1.2 职业守则

- (1) 爱岗敬业，刻苦钻研，团结协作。
- (2) 服务热情，尊重顾客，真诚守信。
- (3) 遵纪守法，遵守规范，爱护设备。

2.2 基础知识

2.2.1 机械基础知识

- (1) 机械原理常识。
- (2) 机械制图常识。
- (3) 机械零件常识。
- (4) 机械维修常识。
- (5) 钳工基础常识。

2.2.2 光学基础知识

- (1) 摄影镜头成像简单原理。
- (2) 摄影镜头结构常识。
- (3) 光学取景器常识。

2.2.3 电子技术基础知识

- (1) 万用表的使用常识。
- (2) 电子元器件基础常识。
- (3) 简单电子线路图的识读常识。

2.2.4 计算机使用常识

2.2.5 照相机常识

- (1) 照相机的种类。
- (2) 照相机的主要组成部分与特点。
- (3) 照相机使用与维护常识。

2.2.6 摄影常识

2.2.7 数字影像常识

2.2.8 照相器材上常见标记与外文缩写词的识别

2.2.9 相关法律、法规知识

- (1) 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相关知识。
- (2) 劳动法的相关知识。
- (3) 著作权法、商标法、专利法的相关知识。

3. 工作要求

本标准对初级、中级、高级、技师、高级技师的技能要求依次递进, 高级别包括低级别的要求。

3.1 初级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
一、 维修基本技能	(一) 操作基本技能	1. 能够正确使用、维护常用维修工具 2. 能够做到电路焊点光洁、规范, 排线整齐 3. 能够看懂普及型照相机维修资料 4. 能够使用万用表测量简单电子元件 5. 能够做拆卸记录, 并绘制简单接线图	1. 常用维修工具的使用和维护方法 2. 电子线路排线与焊接常识

续表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
一、维修基本技能	(二) 拆装与调整	1. 能够完成普及型旁轴取景照相机的分解与组装 2. 能够完成普及型旁轴取景照相机的调整	1. 普及型旁轴取景照相机的原理、机械结构常识 2. 普及型旁轴取景照相机的调整方法
二、照相器材的故障排除	(一) 快门的修理	能够修理普及型旁轴取景照相机镜间机械快门的故障	1. 普及型旁轴取景照相机镜间快门的原理与结构常识 2. 普及型旁轴取景照相机镜间快门常见故障及修理方法

续表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
二、照相器材的故障排除	(二) 输片系统的修理	能够修理普及型旁轴取景照相机机械输片系统的故障	1. 普及型旁轴取景照相机输片系统的原理与结构常识 2. 普及型旁轴取景照相机输片系统常见故障及修理方法
	(三) 闪光灯的修理	能够修理普及型旁轴取景照相机简易内置闪光灯的故障	1. 普及型旁轴取景照相机内置闪光灯的电子原理常识 2. 普及型旁轴取景照相机内置闪光灯的常见故障及修理方法

3.2 中级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
一、接修	(一) 接待服务	能够解答顾客所提的一般问题, 讲解、演示中档照相机的正确使用方法	1. 文明礼貌用语 2. 中档照相机的使用方法
	(二) 故障判断	1. 能够通过故障现象, 大致判断中档照相机的故障所在部位 2. 能够分析导致故障产生的原因 3. 能够准确观察与记录故障情况	1. 中档单镜头反光照相机的原理、结构、常见故障及判断 2. 中档定焦距摄影镜头的原理与结构 3. 非 TTL 型电子闪光灯及其他附件的原理与结构
	(三) 报价	1. 能够介绍维修收费标准 2. 能够初步估算维修价格	维修收费的原则